

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35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吳召集人敦義

記錄：王琇誼

肆、出席人員：

陳副召集人冲	陳 冲
薛委員承泰	薛承泰
江委員宜樺	江宜樺
楊委員進添	吳榮泉 ^代
吳委員清基	陳明印 ^代
曾委員勇夫	曾勇夫
施委員顏祥	林聖忠 ^代
楊委員志良	蕭美玲 ^代
王委員如玄	王如玄
吳委員泰成	吳泰成
江委員啟臣	王麗珠 ^代
孫委員大川	王美蘋 ^代
傅委員立葉	請 假
林委員靜儀	林靜儀
范委員國勇	范國勇
李委員安妮	李安妮
蔡委員麗玲	蔡麗玲
舞賽古拉斯委員	舞賽古拉斯
黃委員馨慧	黃馨慧
彭委員懷真	彭懷真
吳委員志光	吳志光

王委員介言

張委員 珏

陳委員曼麗

黃委員瑞汝

汲委員宇荷

李委員芳惠

李委員 萍

莫委員藜藜

姚委員淑文

王介言

張 珏

陳曼麗

黃瑞汝

汲宇荷

李芳惠

李 萍

請 假

姚淑文

伍、列席單位及人員

行政院第一組蘇組長永富

行政院第一組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翁副執行秘書文德

外交部

財政部

教育部

法務部

經濟部

中央銀行

行政院主計處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行政院新聞局

行政院衛生署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蘇永富

吳雅惠

馮德榮

(請假)

林文植、類延峰、

趙向群

高雪粧、李瓊琳

謝明昭

周志榮

陳文龍、何晉滄

黃煥君

鹿篤瑾

黃湘紋

李連權、張惠君

鄧素文、陳淑芬、

黃蔚綱、陳麗婷

符樹強、何春玲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林至美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蘇郁卿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簡慧美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吳秀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周若男、楊宏瑛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江雪嬌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王如玄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鄧民治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王美蘋、李康寧
內政部社會司	黃碧霞
內政部戶政司	謝愛齡
內政部兒童局	張秀鴛
內政部警政署	林國棟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謝立功
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簡慧娟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黃鈴翔
本會秘書處	楊筱雲、蕭鈺芳、 馮百慧、江幸子、 周怡君、洪孟君

陸、主席致詞：（略）

柒、確認第 34 次委員會議紀錄：洽悉。

捌、報告案

第一案：本會第 34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報告單位：本會秘書處

決定：

一、洽悉。請各權責機關積極辦理各項工作。

二、至委員關心喘息服務部分，係屬長期照護一環，本院已由薛政務委員承泰邀集民間及相關機關組成長期照護保險推動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本項議題送該小組討論，並適時邀請婦權會委員參加。

第二案：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之檢討報告案。

報告單位：內政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請各權責機關持續落實辦理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除將最新辦理情形定期上網登錄外，並請提送所屬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報告或備查。

第三案：法務部及經濟部提出 99 至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具體行動方案報告案，報請 公鑒。

報告單位：法務部、經濟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請法務部及經濟部依委員意見修正具體行動方案。
- 三、下次委員會議請外交部和國防部提報 99 至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具體行動方案。

第四案：有關我國參加 2010 年 APEC 婦女領導人網絡會議暨性別聯絡人網絡會議報告案，報請 公鑒。

提案單位：國際參與組

報告單位：內政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有關本兩次會議所提建議事項，請各權責部會研議辦理；其中就爭取在臺設置 WLN 秘書處及政府採購保障女性企業，請內政部、外交部、經濟部、工程會、勞委會、原民會及婦權基金會等相關機關積極研議評估。

第五案：有關 APEC 性別議題 2011 年工作計畫報告案，報請 公鑒。

提案單位：國際參與組

報告單位：內政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請內政部持續督導婦權基金會依所提報工作計畫積極辦理。

第六案：研修「行政院與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

效優良獎勵計畫」辦理情形案，報請 公鑒。

報告單位：人事行政局

決定：

- 一、洽悉。

二、本案請本院所屬各級行政機關就擴增「運用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之評選項目及獎勵範圍部分積極推動辦理，以深化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

玖、臨時動議

第一案：建請儘速建構社會工作人員之專業久任以及分科分級制度，並合理調整保護性社會工作人員之工作條件以及待遇，俾利政府確保婦幼人身安全之推行。

提案委員：范國勇、彭懷真、王介言、黃瑞汝、
汲宇荷、舞賽古拉斯、林靜儀、吳志光、李萍、
黃馨慧、陳曼麗、李芳惠、傅立葉、姚淑文

決定：本案請內政部及人事行政局研議。

拾、散會（下午 6 時 10 分）。

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35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分工表

案由	決議事項	主辦機關	備註
壹、報告案			
<p>第一案： 本會第 34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p>	<p>一、 洽悉。請各權責機關積極辦理各項工作。 二、 至委員關心喘息服務部分，係屬長期照護一環，本院已由薛政務委員承泰邀集民間及相關機關組成長期照護保險推動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本項議題送該小組討論，並適時邀請婦權會委員參加。</p>	<p>各權責機關 衛生署</p>	
<p>第二案： 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之檢討報告案。</p>	<p>一、 洽悉。 二、 請各權責機關持續落實辦理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除將最新辦理情形定期上網登錄外，並請提送所屬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報告或備查。</p>	<p>各權責機關</p>	
<p>第三案： 法務部及經濟部提出 99 至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具體行動方案報告案，報請 公鑒。</p>	<p>一、 洽悉。 二、 請法務部及經濟部依委員意見修正具體行動方案。 三、 下次委員會議請外交部和國防部提報 99 至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具體行動方案。</p>	<p>法務部 經濟部 外交部 國防部</p>	
<p>第四案： 有關我國參加 2010 年 APEC 婦女領導人網絡會議暨性別聯絡人網絡會議報告案，報請 公鑒。</p>	<p>一、 洽悉。 二、 有關本兩次會議所提建議事項，請各權責部會研議辦理；其中就爭取在臺設置 WLN 秘書處及政府採購保障女性企業，請內政部、外交部、經濟部、工程會、勞委會、原民會及婦權基金會等相關機關積極研議評估。</p>	<p>各權責機關 國際參與組</p>	
<p>第五案： 有關 APEC 性別議題 2011 年工作計畫報告案，報請 公鑒。</p>	<p>一、 洽悉。 二、 請內政部持續督導婦權基金會依所提報工作計畫積極辦理。</p>	<p>內政部</p>	

案由	決議事項	主辦機關	備註
<p>第六案： 研修「行政院與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優良獎勵計畫」辦理情形案，報請 公鑒。</p>	<p>一、 洽悉。 二、 本案請本院所屬各級行政機關就擴增「運用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之評選項目及獎勵範圍部分積極推動辦理，以深化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p>	各權責機關	
貳、臨時動議			
<p>建請儘速建構社會工作人員之專業久任以及分科分級制度，並合理調整保護性社會工作人員之工作條件以及待遇，俾利政府確保婦幼人身安全之推行。</p>	<p>本案請內政部及人事行政局研議。</p>	<p>內政部 人事行政局</p>	